

证券代码：836035

证券简称：新丝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山东新丝路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新丝路工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和战略发展规划，于 2019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6 日和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上述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2019-006）。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新丝路工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7 月 12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80,46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5.24%，审议通过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51%；反对股数 340,000 股，占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84%；弃权股数 120,000 股，占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65%。参加股东大会未投赞成票的异议股东 3 名，持股数量 460,000 股，占公司全部股份比例 0.2428%；未参加股东大会的异议股东 133 名，持股数量 9,013,700 股，占公司全部股份比例 4.7572%；合计 136 名异议股东，持股数量 9,473,700 股，占公司全部股份比例 5.00% 。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托管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山东新丝路工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李富强

联系地址：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龙潭路 229 号

联系电话：0539-3105013/0539-3105015

传真：0539-3105006

邮政编码：276017

特此公告。

山东新丝路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1 日